

中国共产党 平远县历史大事记

(1949.10~2007.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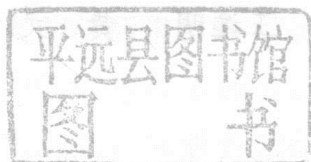
中共平远县委党史研究室编

平远县图书馆



02028800379

中国共产党 平远县历史大事记 (1949.10 ~ 2007.12)



2025/3/11

中共平远县委党史研究室编

中国共产党平远县历史大事记

(1949.10 ~ 2007.12)

中共平远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开 本	大 32 开
印 张	11.375
字 数	240 千字
印 数	1 — 1500 册
版 次	2007 年 12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准印证号	[2007] 梅市印准字第 76 号
印 刷	梅州市城西印刷有限公司

《中国共产党平远县历史大事记

(1949.10 ~ 2007.12)》

编辑委员会

顾问: 肖文浩 张映平

主任: 朱少辉

副主任: 龙运通 马志康

成员: 丘增新 王远明 黄文 张日光

主编: 马志康

编辑: 黄文 张日光 冯锡煌

序

肖红皓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

建国以来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共产党人引领中国人民以一往无前的进取精神和波澜壮阔的创新实践，谱写了中华民族自强不息、顽强奋进新的壮丽史诗，平远大地和平远人民的面貌发生了历史性变化。在全面推进改革发展的历史进程中，我们要永远铭记代代共产党人前赴后继、在平远大地上写下的历史功勋，沿着他们的脚印阔步前进。在深入实施“生态经济县、文化先进县、安康和谐县”三大发展战略进程中，我们要认真总结和研究平远自建国以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艰辛探索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实行改革开放、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所取得的成绩、经验与教训，把握形势发展变化，抓住重要战略机遇，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按照党的十七大提出的各项奋斗目标，树立并落实科学发展观，结合我县具体实际，着力打造特色工业、做大绿色农业、建设山水城镇、发展生态旅游，坚定不移地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继续推向前进。

县委党史研究室顺应我县发展的要求，同时也为

了向广大党员、干部、人民群众提供一份了解平远、研究平远的史实，编辑出版了《中共平远县历史大事记(1949.10—2007.12)》一书。本书以客观的态度，记录了从1949年10月至2007年12月，平远县在社会主义革命、探索和建设社会主义伟大实践、确立并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历程中的大事、要事。对建国以来的59年，平远县各级党组织带领平远人民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科技、卫生等各个方面取得的成就，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历届县委领导平远人民在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事业中取得的辉煌成就，进行了详略得当的记述，全面反映了各个阶段的历史面貌。

通读全书，受益良多。本书是一份宝贵的党史资料，具有较高的存史、资政价值。希望广大党员干部认真研读，汲取精华，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为实现平远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和政治保证。感谢党史工作者的辛勤劳动。

是为序。

2007年12月

(作者系中共平远县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

前 言

为了更好地总结和研究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共平远县委领导全县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以及改革开放，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的历史时期所取得的成绩和经验，所遭受的挫折与教训，向全县广大党员、干部、师生和社会各界乃至平远人民的子孙后代提供一份了解平远、认识平远的史实，我们编辑出版了《中国共产党平远县历史大事记(1949.10～2007.12)》一书。

本书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实事求是地进行征研编写，力求客观、全面、准确地反映党领导下平远县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进程，尽量做到大事突出、要事不漏、琐事不取，尊重历史，忠于史实。

本书收录时限为1949年10月至2007年12月，历时59年；采用编年体与纪事本末体相结合，以编年体为主的体例，既以时间为序，又按事件或问题的

性质适当集中表述；以公历纪年，纪事详其月、日，无日可稽者，则以旬、月、季记之；书中所记地名及组织机构名称、职务称谓等均沿用历史说法，重复出现时采用简称；资料主要来源于党的历史文件、报刊和县内档案资料、县志、年鉴等，为节省篇幅，各条目缘引资料、出处恕不录入。

本书的征编工作，始于20世纪90年代初，初稿陆续在党史期刊登载征求意见，并经不断修改、补充而定稿。它凝聚着所有参与者的心血，是集体劳动的成果。本书由马志康、黄文、张日光负责编写。期间，许多当事人、老同志参与审阅修改，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在征编过程中，县委办、县政府办、县档案馆、县志办等单位给予了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由于本书所涉时间长、内容多，加上编者水平所限，疏漏和错误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中共平远县委党史研究室

2007年12月

目 录

序.....	1
前言.....	1
1949年.....	1
1950年.....	2
1951年.....	7
1952年.....	13
1953年.....	17
1954年.....	22
1955年.....	28
1956年.....	32
1957年.....	37
1958年.....	41
1959年.....	47
1960年.....	49
1961年.....	51
1962年.....	56

1963 年.....	60
1964 年.....	67
1965 年.....	73
1966 年.....	76
1967 年.....	79
1968 年.....	81
1969 年.....	86
1970 年.....	91
1971 年.....	96
1972 年.....	99
1973 年.....	101
1974 年.....	104
1975 年.....	107
1976 年.....	109
1977 年.....	113
1978 年.....	117
1979 年.....	120
1980 年.....	125

1981 年.....	130
1982 年.....	134
1983 年.....	138
1984 年.....	142
1985 年.....	149
1986 年.....	153
1987 年.....	156
1988 年.....	160
1989 年.....	165
1990 年.....	169
1991 年.....	175
1992 年.....	180
1993 年.....	185
1994 年.....	192
1995 年.....	198
1996 年.....	204
1997 年.....	212
1998 年.....	219

1999 年.....	227
2000 年.....	235
2001 年.....	250
2002 年.....	264
2003 年.....	281
2004 年.....	294
2005 年.....	308
2006 年.....	319
2007 年.....	336

1949年

10月1日 中共平远县委、平远县人民民主政府组织全县各机关团体、各界群众隆重集会，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晚上各圩镇组织唱歌、跳舞、游戏、火炬游行，热闹异常。

10月1日 平远县人民民主政府发文，任命各区指导员、区长、副区长。第一区：叶焕昌任指导员，陈捷文任区长，陈君德任副区长；第二区：陈广生任指导员，李振中任区长，陈旺松任副区长；第三区：姚天民任指导员，谢江涛任区长，王天华任副区长；第四区：陈玉湘任指导员，姚方来任区长，张义通任副区长；第五区：张岳麒任指导员，吴福元任区长，黄梅春任副区长；第六区：赖济泉任区长，陈凤祥任副区长；第七区：范祝元任指导员，姚铁汉任区长。

11月5日 县人民民主政府组织县城党政机关干部、驻军指战员、学校师生及各界群众在公共体育场隆重集会，庆祝广州、潮汕解放。

11月6日 县人民民主政府颁布晚造减息条例，依年情评定后，一律二五减，旧债还息两倍者，本息停付。

11月21日 县军管会在县城公共体育场召开解放后的首次万人大会，公审反革命首恶分子谢拱成，判处谢拱成死刑，就地正法。

12月15日 县人民民主政府任命赖森文为平远县公安局

局长。

是年 年末全县总人口106037人。全县工农业总产值2558万元（90年不变价，下同），其中工业总产值232万元，农业总产值2326万元。全县耕地面积161026亩，粮食总产量32290吨，其中水稻总产31392吨，亩产111公斤。

1950年

1月 中国人民解放军闽粤赣边纵队第一支队第八团奉令改编为平远县大队，隶属兴梅军分区建制领导，王雄任大队长，政委由县委书记陈悦文兼任。县大队下辖2个连共150多人。一连驻县城仁居，二连驻下坝。任务是负责全县的清匪反霸、收缴民间私藏枪枝、建立民兵组织、维持社会治安。

2月 接上级通知，刘健任中共平远县委书记，原书记陈悦文改任副书记、县长。

2月27日上午 邹黄乡连地发生土匪抢劫事件。18名土匪持驳壳枪、步枪等拦抢来往汽车，劫去货物、金饰白银、布匹等共六七担，并抓去木溪一位农民当挑夫。县大队派武装追击时，土匪已逃跑。

3月4日 广东省兴梅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发文，派陈悦文代理平远县县长之职。原县长陈玉堂、副县长林公顿另行安排工作。陈悦文于3月7日到县府就职。

3月 县人民民主政府改称人民政府。

3月5日至13日 县委召开会议，县委、县政府及县属各单位和各区委、区政府干部共60人参加了会议。会议议程为：（1）传达形势；（2）讨论生产渡荒、反霸、农代、党政关系及整党整军问题；（3）研究农会章程及文协草案。

3月19日 县委召开常委会议，讨论有关健全党委制度问题。认为党委不仅要领导中心工作，而且要领导部门工作。对税务、公安、部队、青委、妇委等工作，党委要加强领导。

3月21日 县成立公债推销委员会。各区相应成立公债推销分会，以区长为分会主任。

3月 县委常委成立学习小组和组织小组。学习小组组长李发英，刘健、陈悦文、章日新为成员，以个人自学为主，每月集中3天学习讨论。组织小组组长章日新，每周过一次支部生活，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

3月 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平远县大队党委。刘健为书记，杨竞存、王雄、刘放为委员。

3月 调整基层行政机构，全县设一、二、三、四区。第一区辖仁居、邹黄、差干3个乡；第二区辖河头、八尺、大信3个乡；第三区辖东石、泗水、坝头3个乡；第四区辖大超、石正、长田、热柘4个乡。是年5月，各区改以地名称谓，设附城、河八、东泗、大正4个区。同年8月，又恢复第一、二、三、四区的名称。

4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公布，平远县开始贯彻“一夫一妻，婚姻自主”的婚姻制度。

5月1日 平远县人民银行办事处升为中国人民银行平远县支行。

中共平远县历史大事记

5月3日 县委发出《关于加速开展八字运动（清匪反霸、退租退押）问题的指示》，对组织反霸斗争问题提出8个方面的初步意见。

5月15日 县人民政府召开各科局行政会议，作出如下决议：（1）成立县工商科，办公地址设于贸易公司；（2）县司法科改为平远县人民法院，由陈悦文兼任院长，姚铁汉任副院长。

5月 县委召开扩大干部会议，布置全县加速开展“清匪反霸、退租退押”运动，会后，开展运动的172个村，斗争恶霸地主473名，清退稻谷117万斤。

6月8日至11日 平远县第一届农民代表会议在县城（仁居）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17人。会议中心议题是：（1）贯彻减租减息条例，准备1950年冬土改；（2）反霸与民主运动；（3）布置夏季征粮；（4）健全县区乡农会。

6月12日至15日 平远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政府礼堂举行。正式代表205人，出席会议200人，列席代表15人。会议的主要议程是：县长陈悦文作《一年来施政工作报告》，并就“公私合作，发展生产，打开销路，繁荣市场，推行人民币，杜绝金银外币，完成公债、税收及乡村民主运动”等作出了决议，并选举出席省人代会代表。会议选举产生了由15人组成的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常务委员会，陈悦文当选为主席，李发英为副主席。

6月28日 公开县委、县府机关中共党员名单。首先由县委组织部长章日新作《我们为什么要公开党》的报告并介绍县委、县府两个支部党员姓名，然后由县委、县府两个支部的

书记报告半年来的支部工作情况，恳请群众批评监督，最后由县委副书记陈悦文作总结讲话。

6月 平远县第一次进行工商业登记。全县私营工商业30个行业812户。经过整顿登记，将经营迷信品的36户安排转产，初步把私营工商业纳入国家计划管理。

7月6日至18日 县委举办第一期区乡干部训练班，各区秘书、民政、财粮、乡支书及乡农会主席等共56人参加学习。学习内容有：（1）反对官僚主义、命令主义等文件；（2）群众路线、群众观点；（3）关于树立正确的人生观；（4）怎样做一个工作人员；（5）夏征条例；（6）新婚姻法；（7）减租减息条例。

7月18日至23日 县委、县政府联合召开区乡干部整风和夏季征粮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县委、县政府科级以上干部及各区、乡主要领导和有关部门负责人共60多人。会议议程：（1）传达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增强党性的决定；（2）传达地委关于开展整风运动的指示；（3）听取县委、县府半年工作总结报告；（4）联系实际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7月 县人民政府接办平远县第一中学，9月接办县第一小学。

8月3日 成立平远县供销合作社，社址设在仁居陈家祠。该合作社的宗旨是扶助农民生息，沟通城乡商品流通。

8月20日 县委举办党员培训班，第一次党课由县委组织部长章日新主讲，内容是《组织系统》，参加学习的31人。
8月27日，第二次党课由县委书记刘健主讲，内容是《不同的支部与不同的任务》，参加学习的61人。